

试算平衡表工作底稿——X 公司 1999 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审计前金额	调整金额		审定金额 (报表反映数)
		借方	贷方	
一、主营业务收入	52 166			52 166
减:折扣与折让				
主营业务成本	39 461			39 46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773			773
二、主营业务利润	11 932			11 932
加:其他业务利润	360			360
减:存货跌价损失	150			150
营业费用	2 400			2 400
管理费用	4 155	266.82		4 421.82
财务费用	1 532			1 532
三、营业利润	4 055	266.82		3 788.18
加:投资收益	232		15	247
补贴收入	27			27
营业外收入	156			156
减:营业外支出	48	370		418
四、利润总额	4 422	636.82	15	3 800.18
减:所得税	1 380		210.15	1 169.85
五、净利润	3 042	636.82	225.15	2 630.3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 050			4 050
盈余公积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7 092	636.82	225.15	6 680.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3.03		263.03
提取法定公益金		131.52		131.52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 092	1 031.37	225.15	6 285.78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 200		1 2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7 092	2 231.37	225.15	5 085.78

依据:《会计》教材有关章节、《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审计》教材第十章第五节、第十三章第四节、第十五章第一节。

·建议·

委派会计人员轮岗时应注意加强保密工作

□ 涂洪勇

为了使会计委派制改革健康发展,各地在进行会计委派制试点时采取了对委派会计人员实行轮岗的做法。但笔者在调查中发现,由于部分委派会计人员的保密意识不强或因利益驱动,导致原受派企业的商业秘密泄漏问题时有发生,致使受派企业利益蒙受极大损害。为此,笔者建议会计主管部门应加强对委派会计人员轮岗时的保密工作。

1、建立健全办理委派会计人员轮岗手续的保密责任制。在办理轮岗手续前,委派会计人员必须把自己从事委派会计工作的全部会计资料交回原单位,完成交接手续后,出

具保密保证并到保密部门办理手续。2、完善委派会计人员保密工作的配套措施。建议制订《委派会计人员保密行为规则》,对委派会计人员保密问题作出具体规定,做到有章可循。同时,明确规定泄漏企业商业秘密所应承担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3、加强对委派会计人员的保密教育工作,强化委派会计人员的保密观念,使做好保密工作成为委派会计人员的一种自觉行为。

(作者单位:湖北省十堰市会计管理局)

责任编辑 温彦君